

四、綜合座談討論

本調查工作進行期間，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和八十四年元月二十日分別召開二次專案研究座談會，邀集各有關單位及十三所原住民職業教育重點學校，商討有關職業教育與訓練配合問題，會中討論事項經整理如下所列：

- (一) 建議部分希望能依教育部、廳、局，職訓機構、學校等部分分別敘述。
- (二) 教育部留有部分經費供各校依本計畫辦理職業訓練時申請，然核撥原則有待確立。
- (三) 原住民學生參加職業訓練時所能獲得的補助和限制條件，希望在附錄中能夠明列出來。（附錄五、六）
- (四) 職業教育與職業訓練配合各校建議職訓機構（如第九頁）只是一個初步的構想，希望學校和職訓機構均能主動連繫、溝通、配合和協助。
- (五) 希望教育部能辦理原住民學生參觀職業訓練機構活動。
- (六) 希望教育行政上級機構能出面整合學校和職訓機構辦理職業訓練。
- (七) 加強職業觀念宣導應是本項工作的首要。因為原住民學生如果不能夠體認其必需性和重要性，則所替他們規畫準備的工作將會落得事倍功半。
- (八) 本計畫對於全省非冊上所列學校所有原住民學生是否適用？
- (九) 勞委會欣見教育部辦理此項計畫和工作，並盼能有充裕經費辦理原住民學生就業輔導工作和追蹤輔導等。
- (十) 對於原住民學生吾人需重視隔代親職教育的影響性。

確生涯規劃，實施誘導性之初級職業訓練，有助於爾後之就業及進入高職之路。

伍、建議事項

一、教育部部分

1. 印製或錄製就業輔導書面或有聲宣導媒體，深入學生家庭及社區，建立正確的職業價值觀，並提供就業資訊及管道，落實就業輔導功能。
2. 協商有關單位開辦農業類技能訓練及檢定職種，提升農科學生技能水準及學習興趣。
3. 編印與職訓單位、企業界合作辦理原住民學生技能訓練及職業輔導資源資料，提供高職及有關單位之參考。
4. 明確訂定原住民學生參與技能訓練時膳宿費、生活津貼、訓練費用等之補助辦法，提昇原住民學生參加技能訓練之意願，並作為高職學校辦理時之依據。
5. 協調有關單位與原住民學生專案技能檢定，協助取得技術士證書，增強其就業能力。
6. 辦理職校教師輔導研習會，提升教師輔導原住民學生參加技能訓練與檢定之專業技巧。
7. 原住民學生較多之重點職校設置專責輔導教師，加強輔導工作。
8. 辦理參觀等活動，藉以加強與訓練單位及業界溝通與交流，鼓勵其參與並支援原住民學生技能訓練，並獎勵績優單位。

二、職訓單位部分

1. 設計並開辦適合高職在校生利用寒暑假參與技能訓練之職種，以利與職校合作辦理。